

证券代码：430247

证券简称：金日创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北京金日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1、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北京海淀分行申请贷款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北京海淀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 1 年，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方式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付宏实、付宏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付宏璧、汪涛以其各自持有的房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反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2、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申请贷款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6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 2 年，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方式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付宏实、付宏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付宏璧、汪涛以其各自持有的房产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反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3、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申请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 1 年，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担保方式为：付宏实、汪涛为上述债务提供保证。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4、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申请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珠市口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 1 年，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由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付宏实、付宏璧及其配偶佟秀芹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5、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支行申请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日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向江苏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 1 年，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付宏实、付宏璧及配偶佟秀芹无偿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6、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前进支行申请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向江苏盐城农村商业银行前进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付宏璧及配偶佟秀芹无偿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7、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贷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宏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付宏实、付宏璧及配偶佟秀芹无偿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向银行贷款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是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的合理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金日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日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